附件

省级挂牌督办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销号明细表

| 序号 | 隐患名称 | 行业  分类 | 隐患基本情况 | 治理责任单位 | 属地监管  责任单位 | 行业督办单位 | 整改时限 | 销号  意见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汉滨区福如东海老年公寓消防安全隐患 | 消防 | 老年公寓未按技术标准设置自动喷淋灭火系统；楼梯间设置形式不符合国家消防技术标准规定，未按要求设置封闭楼梯间；火灾报警控制器不能正常使用，未按要求设置在消防值班控制室，无法满足值班要求；消防用水仅依靠市政水管网，未设置消防水池和水泵，室内消火栓系统流量压力不足。符合《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》（GB35181）7.4.4条、7.3.2条、7.7.2条和7.4.3条情形，经综合判定，该场所属于重大火灾隐患。 | 汉滨区福如东海老年公寓 | 安康市  人民政府 | 省民政厅、省消防救援总队 | 2025年  7月15日 | 同意  销号 |
| 2 | 汉阴县亿嘉酒店消防安全隐患 | 消防 | 酒店的安全出口数量不足，楼梯无法直通室外地面；疏散楼梯间设置形式不符合国家工程消防技术标准规定，未设置封闭楼梯间；将敞开走道封闭后，未按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设置防排烟设施；走道地毯的燃烧性能不符合《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》（GB 50222）的规定。符合《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》（GB35181）7.3.3、7.3.2、7.9.5条情形，经综合判定，该场所属于重大火灾隐患。 | 汉阴县亿嘉酒店 | 安康市  人民政府 | 省商务厅、省消防救援总队 | 2025年  7月20日 | 同意  销号 |